

证券代码：603267 证券简称：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4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。

经与会职工代表推举并表决，同意选举张瑞翔女士（简历请详见附件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，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8 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5 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张瑞翔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2年3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任北京中科飞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助理，公司宣传专员、综合办主任、企管部部长，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，元六鸿远（苏州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，鸿信泽（苏州）检测有限公司监事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张瑞翔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6,425股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所列情形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